

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6 August 201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会第 1718(2006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

2018 年 8 月 2 日塔吉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

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第 1718(2006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，并谨声明，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2371(2017)号决议第 18 段、安全理事会第 2375(2017)号决议第 19 段和安全理事会第 2397(2017)号决议第 17 段，塔吉克斯坦共和国政府已注意到上述段落，并已将其中所载规定告知所有相关部委和机构，以期采取必要措施执行这些决议的条款和规定。

